

過嶺國中 113 學年度九年級第三次模擬考日程表

測驗範圍：第一至五冊

114 年 02 月 19 日 星期三			114 年 02 月 20 日 星期四		
節次	考試時間	考科	節次	考試時間	考科
第一節 08:20~09:05	08:50~10:00	社會	第一節 08:20~09:05	08:50~10:00	自然
第二節 09:15~10:00			第二節 09:15~10:00		
第三節 10:10~10:55	10:30~11:50	數學	第三節 10:10~10:55	10:10~11:10	英語閱讀
第四節 11:05~11:50			第四節 11:05~11:50	11:25~11:50	英語聽力
午餐午休時間			下午正常上課 		
第五節 13:15~14:00	13:45~14:55	國文			
第六節 14:10~14:55					
第七節 15:05~15:50	15:05~15:55	寫作測驗			



補充說明：

1. 國文、數學、英語、社會和自然 5 科測驗答案卡須用黑色 2B 鉛筆劃記，修正時須用橡皮擦將原劃記擦拭乾淨，不得使用修正液（帶），答案卡如有劃記不明顯或汙損等情事，致電腦無法辨認者，其責任自負。
2. 數學非選擇題及寫作測驗作答時，務必使用黑色墨水的筆，不得使用鉛筆。更正時，可以使用修正液（帶）。如有書寫不清或汙損等情事，致電腦掃描後無法清晰呈現作答結果者，其責任由考生自負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3. 寫作測驗作答時，不得使用詩歌體；若考生以詩歌體作答，該科測驗不予計分。
4. 非考試之上課時間一律在教室自習，直到正常下課鐘響止。
5. 請按照座號依序入座(答案卡上有座號與姓名)，缺考者留空位。
6. 教室佈置請依照段考規則：座位間距放大、抽屜淨空、書包放前後教室。
7. 教師按照課表入班監考，跨節監考遇中間下課時間，前一節教師延後 5 分鐘，後一節教師提早 5 分鐘交換。
8. 因課堂時間問題，作文測驗當節延後 5 分鐘下課。放學時間調整為 15：55。